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TechStar或繼承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不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利堅合眾國刊發或派發。

本公告並非於美國出售證券的要約。本公告提及的證券並無且將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登記，亦不得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惟根據適用豁免登記規定的交易除外。證券將不會在美國進行公開發售。

TechStar Acquisition Corporation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855)

(權證代號：4855)

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

(1)於2025年12月1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2)股份贖回金額

**(3)預期交割日期以及撤銷TECHSTAR A類股份及
TECHSTAR上市權證上市**

茲提述TechStar Acquisition Corporation (「TechStar」) 的股東通函 (「股東通函」) 及TechStar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日期均為2025年11月12日。除另行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股東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2025年12月1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舉行的TechStar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建議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¹⁾		票數(%)	
		贊成	反對
1. 待第(2)項決議案獲通過及上市委員會批准繼承公司股份及繼承公司上市權證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後批准： (A) 日期為2024年12月20日的業務合併協議(經分別於2025年9月25日及2025年11月6日補充)及其項下擬進行的特殊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及其他交易(包括(其中包括)紅股發行)； (B) 日期各為2024年12月20日的PIPE投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PIPE投資； (C) 自業務合併協議日期起直至生效時間，授權TechStar就通函所述的獲准許股權融資訂立協議以向目標公司撥付所得款項總額最多1,000,000,000港元，以及獲准許股權融資；及 (D) 授權TechStar董事在其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的情況下，共同或個別採取一切有關措施、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並簽署、簽立、蓋章(如需要)及交付一切有關文件，以使此普通決議案及其項下擬進行的全部交易落實或生效。	A類股份 ⁽⁵⁾	26,180,000 (100%)	0 (0%)
		B類股份 ⁽⁵⁾	不適用
		總計	26,180,000 (100%)

普通決議案 ⁽¹⁾		票數(%)	
		贊成	反對
2. 待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 (經第(1)項決議案批准或對其條款作出TechStar股東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可能批准的有關修訂) 完成後，批准撤銷TechStar A類股份於聯交所主板的上市地位，並授權TechStar董事在其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的情況下共同及個別採取一切有關措施、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並簽署、簽立、蓋章(如需要)及交付一切有關文件，以使此普通決議案落實或生效。	A類股份	26,180,000 (100%)	0 (0%)
	B類股份	0 (0%)	0 (0%)
	總計	26,180,000 (100%)	0 (0%)

特別決議案 ⁽¹⁾		票數(%)	
		贊成	反對
3.	待第(1)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批准： (A) TechStar合併計劃； (B) 授權TechStar與Merger Sub進行合併，TechStar將因此成為存續公司（根據業務合併協議及TechStar合併計劃的條款和受其條件所限，合併後作為Seyond Group的全資附屬公司存續），而Merger Sub及TechStar的所有財產、權利、債務、負債、職責及義務應根據開曼公司法的規定通過合併歸屬於TechStar； (C) 授權TechStar進行TechStar合併計劃； (D) 基於緊接生效時間（定義見TechStar合併計劃）前概無任何TechStar授出的未償還擔保權益持有人，由任何一名TechStar董事代表TechStar簽立TechStar合併計劃及授權任何TechStar董事或其獲授權人士或其受委代表或代理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提交TechStar合併計劃以及任何證明文件進行登記；及 (E) 授權TechStar董事在其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的情況下，共同及個別採取一切有關措施、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並簽署、簽立、蓋章（如需要）及交付一切有關文件，以使此特別決議案及其項下擬進行的全部交易落實或生效。	A類股份 B類股份 總計	26,180,000 (100%) 25,000,000 (100%) 51,180,000 (100%) 0 (0%) 0 (0%) 0 (0%)

特別決議案 ⁽¹⁾		票數(%)	
		贊成	反對
4. 待(i)第(2)項決議案獲通過後及(ii)第(3)項決議案獲通過或TechStar股東於任何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合併計劃後，批准及於生效時間(定義見TechStar合併計劃或TechStar股東於任何股東大會上批准的合併計劃)採納TechStar私營公司大綱及細則為TechStar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取代及摒除緊接生效時間前生效的TechStar細則，以及授權TechStar董事及TechStar公司秘書共同及個別作出一切必要事宜，以落實和記錄TechStar私營公司大綱及細則已獲採納，包括但不限於向香港及開曼群島(如適用)公司註冊處處長辦理必要備案。	A類股份	26,180,000 (100%)	0 (0%)
	B類股份	25,000,000 (100%)	0 (0%)
	總計	51,180,000 (100%)	0 (0%)

附註：

- (1) 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2) 所述表決的票數及佔總票數的概約百分比乃按照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進行投票表決的TechStar股東所持有的已發行TechStar股份總數計算。
- (3)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TechStar股份總數為125,100,000股TechStar股份，包括100,100,000股TechStar A類股份及25,000,000股TechStar B類股份。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就大會所提呈的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TechStar股東所持有TechStar股份總數為125,100,000股TechStar股份，包括100,100,000股TechStar A類股份及25,000,000股TechStar B類股份。TechStar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 (4) 由於上述第1項及第2項決議案各自獲超過50%贊成票，上述第1項及第2項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TechStar股東之普通決議案。由於上述第3項決議案獲不少於三分之二贊成票及上述第4項決議案獲不少於四分之三贊成票，上述第3項及第4項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TechStar股東之特別決議案。
- (5) 誠如股東通函「TechStar董事會函件－Q.股東特別大會及表決」所披露，發起人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以及於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TechStar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發起人(將於TechStar B類轉換及交割後獲發行繼承公司股份)及富策(為PIPE投資者及若干TechStar A類股份的持有人)於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發起人於25,000,000股TechStar B類股份(約佔TechStar已發行股份的19.98%及已發行TechStar B類股份的100%)中擁有權益，富策於30,910,000股TechStar A類股份(約佔TechStar已發行股份的24.71%及已發行TechStar A類股份的30.88%)中擁有權益，其均已放棄就上述有關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第1項決議案投票。
- (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TechStar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且概無TechStar股東於股東通函中表明彼等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並無賦予持有人權利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的TechStar股份。
- (7) TechStar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 (8) 全體TechStar董事均出席了股東特別大會。

股份贖回金額

於股份贖回選擇期，進行贖回的TechStar股東已有效行使股份贖回權涉及的進行贖回的TechStar股份總數為89,550,000，約佔2025年12月1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已發行TechStar A類股份總數的89.46%及已發行TechStar股份總數的71.58%。股份贖回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TechStar A類股份總數為10,550,000，約佔已發行TechStar A類股份總數的10.54%及已發行TechStar股份總數的8.43%。

贖回價釐定為每股進行贖回的TechStar股份11.25港元。待交割發生後，向進行贖回的TechStar股東支付贖回價預期將根據業務合併協議於交割後在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但無論如何將於交割後五個營業日內作出。倘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因任何原因未完成，TechStar將不會贖回任何TechStar A類股份，且所有股份贖回請求將予取消。

預期交割日期以及撤銷TECHSTAR A類股份及TECHSTAR上市權證上市

由於所有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通過，故TechStar董事會欣然宣佈，假設所有條件獲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的交割日期預期將為2025年12月10日（星期三）。

TechStar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撤銷TechStar A類股份（將須待TechStar A類股東批准）及TechStar上市權證上市。誠如上文所述，TechStar股東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撤銷TechStar A類股份上市。TechStar A類股份及TechStar上市權證的上市地位將同時撤銷，預期將於緊隨生效時間2025年12月10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後發生。

於聯交所主板買賣TechStar A類股份及TechStar上市權證的最後交易日及交易截止時間如下：

證券	最後交易日及交易截止時間
TechStar A類股份	2025年12月2日（星期二）下午四時十分
TechStar上市權證	2025年12月2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

繼承公司股份(包括將由現有目標公司股東持有的繼承公司股份、將向PIPE投資者發行的繼承公司股份、將向不進行贖回的TechStar A類股東發行的繼承公司股份、將向發起人發行的繼承公司股份及將根據獲准許股權融資發行的繼承公司股份)及繼承公司上市權證將於2025年12月10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主板開始買賣，而繼承公司股份的整手買賣單位為500股(股份代號為2665，英文股份簡稱為「SEYOND」，中文股份簡稱為「圖達通」)，繼承公司上市權證的整手買賣單位為11,000份(權證代號為2673，英文權證簡稱為「SEYOND W30」，中文權證簡稱為「圖達通三零」)。

有關時間表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股東通函「預期時間表」一節所載的預期時間表。

警告

TechStar A類股東、TechStar權證持有人及TechStar證券的潛在投資者應注意，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及其項下的所有交易須(其中包括)遵守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包括適用上市規則規定(包括繼承公司於上市時須擁有最少100名專業投資者的規定，除非聯交所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任何該等規定)，以及獲聯交所及／或其他監管機構批准。因此，無法確定任何有關建議交易是否及(如是)何時將進行及／或生效。倘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未能完成，(i) TechStar將不會贖回任何TechStar A類股份，而所有股份贖回請求將被取消；及(ii)受限於上市規則項下的截止日期，TechStar A類股份及TechStar上市權證將繼續於聯交所上市；然而，TechStar在其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被聯交所撤銷上市地位前將沒有足夠時間識別另一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目標及協商一項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

TechStar A類股東、TechStar權證持有人及TechStar證券的潛在投資者於買賣TechStar股份或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其狀況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其自身的專業顧問。

承TechStar董事會命
TechStar Acquisition Corporation
TechStar董事會主席
倪正東

香港，2025年12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TechStar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倪正東先生、羅旋先生、李竹先生、陳耀超先生及江君女士，非執行董事劉偉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ZHANG Min先生、薛林楠先生及李衛鋒博士。